# 最新明星艺人合同(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翠竹清韵 更新时间：2024-06-27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明星艺人合同篇一联系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乙 方：联系地址：...*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明星艺人合同篇一**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 方：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鉴于甲方为 产品/ 品牌经营者， 乙方为 艺人全约经纪方， 甲方希 望利用乙方艺人在相应社交平台直播过程中对甲方旗下产品/ 品牌向用户提供信 息推广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 方经友好协商， 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信息推广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 以兹共同 遵照执行：

第一条 定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或文义另作说明，下列词语在本合同中具有如下含义：

1、信息推广服务：指通过乙方拥有或合作的社交媒体平台账户面向用户提供的 信息推广服务。

2、信息服务费：指因乙方为甲方提供信息推广服务而产生的，甲方应向乙方支 付的费用。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期限

1、合作内容

1)信息推广内容：信息推广内容：“【 】”相关植入直播。甲方提供相关素材。

2)推广产品：产品名称【 】。

3)产品销售形式： 。

2、直播平台： 。

1)发布形式 / 发布位置： 。

2)发布时间： 年 月 日。

3)介绍产品时长：不得低于 分钟。

3、关于视频直播物料， 甲方有权自信息推广内容发布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进行 使用，超过上述日期，甲方如仍有需求，甲、乙双方应另行协商使用时间及费用。

第三条 信息服务费及支付

1、服务费用(坑位费)：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工作事宜， 含税服务费共计【￥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甲方需在合同签署后的 日内(最晚不迟于 直播前)向乙方支付此款项，乙方收到款项后应为甲方开具此款项的发票。

2、产品销售佣金：本合同项下销售甲方产品所得金额的 % 归于甲方， % 归于乙方。

3、乙方收款账户：

户 名：

开户行：

账 号：

4、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地址：

电话：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信息推广内容符合下述要求：

1 )不包含中国法律法规认为是反动、诽谤、色情、淫秽或侮蔑等违法内容或 与社会公共道德准则相悖的内容;

2 )不包含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 权、商标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的内容;

3 )不得包含侵犯乙方或任何第三方公众形象或隐私的内容;

4)符合法律法规、其他相关部门及推广平台的规定。

2、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地向乙方支付信息服务费。

3、经乙方要求， 甲方应根据信息推广发布要求，向乙方提交信息推广内容真实、有效的资质证明，并对其所提供的全部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负责。

4、甲方保证其推广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且该推广产品或发 布的推广内容已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备案文件和证书。

5、因甲方产品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纠纷、责任与相关账号、 乙方、乙方艺人、 其他主播无任何关系， 由甲方自行负责， 如因此给乙方和 / 或第三方造成损失 (包 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声誉损失)的，甲方应予以公开道歉并赔偿相应损失，损 失难以计算的，按乙方艺人年收入的 倍予以赔偿。

6、甲方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公众和 / 或第三方表明乙方艺人为甲方产 品/ 品牌有代言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代言人/ 形象大使)，否则，甲方应立即下线 相关物料，并公开道歉，并按乙方艺人年收入的 倍支付违约金。

7、甲方负责推广产品的发货、退换货，应为消费者提供顺畅的退换货通道，因 发货、退换货引起的纠纷与乙方无关，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还应予以 赔偿。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收到信息服务费后有义务依照本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信息推广服务，甲 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相应费用的，乙方有权拒绝相应内容上线或已经上线的，有 权随时终止。2、乙方有权在双方确定的信息推广发布日期前至少五个工作日，要求甲方提供信息推广素材。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素材进行审查，若甲方所提供的素材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进行纠正。甲方拒不 纠正的，视为甲方违约，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前述审查仅为形式审查，并不 视为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素材、产品质量承担任何的连带责任，甲方应自行承担 因甲方产品、内容引发的一切纠纷、责任。

3、乙方有权依据推广平台的实际情况修改或调整甲方提供的素材，并进行加工，

修改、调整。如甲方提供的素材含图片、文字等内容，甲方保证上述内容使用时 甲方均有合法的使用权及所有权，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人利益的情形，如因此产 生的纠纷由甲方负责，给乙方造成损失的，需全额赔偿。

4、如甲方产品有瑕疵(包括但不限于投诉率超过 20%、质量负面新闻、被相关 机构认定不合格)，乙方有权随时下线和 / 或删除相关视频。

第六条 声明及保证

每一方均不可撤销地对对方声明并保证：

1、拥有合法资质从事本合同项下交易，且该交易符合其经营范围;

2、可全权订立本合同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

3、其授权代表拥有充分授权签署本合同;

4、推广效果主要基于推广内容的质量及用户体验等因素，故乙方不对推广效果 承担任何保证责任， 推广效果亦不作为影响本合同执行及各方履行合同义务的因 素或理由。

如任何一方违反在本条项下的声明和保证， 违约方应就守约方的所有实际损 失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保密责任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漏本合同内容， 以及通过签订、 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及对方关联公司的任何信息。任何一方应法院或其他法 律、行政管理部门要求披露信息 (通过口头提问、 询问、要求资料或文件、 传唤、 调查或其他程序)时，在可能且合法的情况下， 披露方应立即向另一方发出通知， 并做出必要说明。 除上述情况， 任何一方未能保守对方商业秘密的，应当及时采取应尽的措施挽回损失， 并于三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 任何一方未能保守对方商业秘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本保密义务不随本合同终止、中止、解除而失效。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甲方于合同所规定的付款期限内未向乙方付款，则按照每迟延一日应向乙 方支付相当于应付款金额的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若守约方声明违约方实质性违反本合同及本合同条款之约定并提出此种违反 的证明，而违约方未能在收到守约方要求其纠正违约行为的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 日内纠正其违约行为， 则守约方可经通知违约方而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就 违约予以赔偿。

3、如甲方单方终止合同，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不予以退还，甲方还应按信息服务 费的 3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免责条款

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控制、不可预见、不可预防、不可避免的事 件，该事件妨碍、 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 该事件 包括但不限于：

1 )政府行为、自然灾害、战争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

2 )软件、系统等服务设备维护、检修等非人为因素造成的不可抗拒情况;

3)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者电信线路服务(网络通讯)中止;

4)服务器或乙方渠道因遇不法攻击导致服务器临时性不能正常运行;

5)推广平台政策变更或推广平台管制等;

6)发布账号被封禁。

2、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知情方应以书面形式及时(不可抗力事件产生 5个工作日内)、充分地通知对方，并告知该类事件对本合同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部门的证明文件。3、基于上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条 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至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通知条款

1、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函件，都必须以本条款确认的联系方式为准，若 有变更，须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对方。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的，自电子邮件进入收件方指定之电子邮件系统的时间即视为已送达;以快递或挂号邮件形式发送的，以对方签收之日或发出之日起 5日后视为对方收到该通知。

2、甲方地址：

授权代表：

电 话:

电子邮箱：

3、乙方地址 :

授权代表：

电 话：

电子邮箱：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2、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 律效力。

附件 1：甲方资质文件

附件 2：甲方产品合格证明文件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日 期：

**明星艺人合同篇二**

甲方：乙方：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就甲方邀请乙方\_\_\_\_\_\_(以下统称“乙方”)为形象大使活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协议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_年(\_\_\_\_\_个月)，期满后甲方或经授权的任何第三人均无权再以任何方式使用本合同项上的广告及相关素材。

二、形象代言人工作内容确认乙方同意在担任形象大使期内按照甲方要求参加甲方组织的新闻发布会、奠基、开盘、开业等多项活动，活动的时间及具体要求另行协议(每次提前5日将具体时间、地点以电话形式通知乙方)。

三、收费标准及方式1、甲方给乙方的付费标准：\_\_\_\_\_\_\_\_\_\_\_\_\_作为乙方的酬劳。2、付费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使用区域及方式使用区域：中国大陆(不包括香港、澳门)，甲方未经乙方许可不得将乙方形象照片及录制的短片作为商品直接或间接对公众销售。

五、甲、乙双方之义务1、甲方具有宣传发布次数与形式的决定权。2、合同期内，乙方不得参加或同意参加与甲方同行业产品的形象代言。

六、违约责任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乙方在合同期内，单方违约或造成不良影响需向甲方支付对乙方包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前期活动费用)。甲方在确定乙方为品牌代言人后，单方违约并造成乙方不良影响，其后果由甲方负责。

七、合同生效甲、乙双方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应当本着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_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解决。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甲方代表(签字)：地址：电话：\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盖章)：乙方代表(签字)：地址：电话：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明星艺人合同篇三**

甲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约：

一、合约范围：甲乙双方签订合约，乙方即为甲方的签约艺人，甲方即为乙方唯一的独家经纪人。甲乙双方达成共识，双方共同发展，共同获益。乙方一切与演艺活动和所有的商业行为，均应完全依照本合约的相关约定。

二、合约有关的名词解释：

三、合约期限：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四、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将负责本合约范围内乙方的全部市场运作，同时在本合约音乐的全部版权和邻接权的使用和转让权利。未经双方许可，任何第三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2、甲方作为乙方的唯一经纪人，有权使用或授权其他任何第三方以任何形式使用乙方声像权力，但授权或使用的方式必须告知乙方，并向乙方及时出具详细的费用产生，并按照本合约的利益分配原则与乙方进行分配。

4、甲方安排乙方所参加出席的所演艺有及宣传活动相关食宿行的所有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5、在本合约有效期内甲方为宣传、促销的目的，有权使用乙方姓名、肖像、简历等有关乙方的演艺资料及记录有乙方的姓名、肖像、简历、表演及有关资料的录音、录像、\_\_\_\_\_、照片、文稿等。

6、甲方有义务定期每月向乙方公布由于本合约合作所产生的全部资金收支状况。并以月为单位向乙方支付乙方应得的利益。

7、甲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主管部门的相关管理规定，由甲方代扣代缴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税收凭证由甲方保管，乙方可留复印件。

8、合约期内，甲方不得干预乙方从事与本合约无关、与演艺活动无关的、对甲方声誉无关的以及对双方履行本合约不会产生任何影响的所有事情。

9、甲方不得随意更改乙方作品的名称及内容。

10、在全世界范围内，对侵犯甲乙双方本合约限度内任何权限的第三方行为，甲方有权代乙方行使所有的法律权限和义务。

11、由于甲方在经营中出现的、与乙方无关的、违反国家相关政策和规定的行为，均与乙方无关，乙方不必为此承担任何相关的责任和义务。

五、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作为艺人，乙方将参与本合约合作范围内的活动。

2、合约期内，乙方不得与除甲方外的第三方签订任何与演艺活动相关的合同。不得另外委托代理人、经理人、经纪人或其他从事类似工作的公司或个人代理甲方的演艺活动。

3、乙方将所有有关演艺活动的一切事宜交由甲方全权处理，并接受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参加甲方安排的演艺及与演艺有关的活动。乙方在无不可抗力情况下，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甲方之安排，给甲方造成包括可期望利益在内的任何损失。同时，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可参加任何第三方安排的演艺活动及与演艺活动相关的事宜。

4、接受甲方安排的演艺培训，协助甲方办理培训所需的任何手续。

5、全力配合甲方安排的为演艺事业需要的宣传活动，尽量配合甲方所提供的专业形象设计建议（包括发型、服饰、化妆等合理建议），如有异议，乙方必须提出适当理由供甲方参考，甲方应考虑乙方的合理要求，但甲方拥有最终决定权。

6、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专辑、单曲、宣传及与乙方有关的一切演艺活动方面的必要资料，负责向甲方提供办理与演艺活动事务有关的有效证明文件。

7、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完成甲方为乙方安排的演艺活动，如乙方变更地址、联络方式或外出，应提前通知甲方。乙方如有相关的个人活动安排与甲方演艺活动安排时间发生冲突，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

8、乙方作为甲方签约艺员，应积极维护甲方之声誉，与甲方共荣辱，并遵守本和约之规定。

9、乙方必须按甲方的安排和设计的形象接受广播、电视、期刊、杂志、报纸等媒体的采访，维护双方声誉。

10、乙方作为甲方签约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法令、保护自己的公众形象。

六、利益分配原则：

1、本和约范围内，每次演出劳务（等于或多于一场演出）所产生的全部直接收益，少于或等于1万元人民币时，甲乙双方按照甲：乙=\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多于1万少于2万人民币的部分，甲乙双方按照甲：乙=\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2万以上的部分，甲乙双方按照甲：乙=\_\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3、双方各自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税金；甲乙双方各自承担由本合约所产生收入的所有税金，由甲方代扣代缴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税收凭证由甲方保管，乙方可留复印件。结算时间，双方共同确定每月结算的具体时间，在甲方收到合作所产生的收益后，按月结算甲乙双方应得的收益。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其中的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约的相关条款，违约一方按照给守约一方造成的相应经济损失进行双倍赔偿；

2、甲乙双方其中的任何一方，如果因一方违反本合约的相关条款，提出提前终止本合约或违约一方造成守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约，守约一方不得不提前终止本合约，违约一方除应按照给守约一方造成的相应经济损失进行双倍赔偿外，还将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及合约剩余期限赔偿金，合约剩余期限赔偿金计算方法为：违约行为发生前半年双方合作所产生的全部收益作为核算依据，除以半年的天数，再乘以违约行为发生日至合约终止日的天数；

3、甲乙双方的其中任何一方如因违反本合约的相关条款，提出提前终止本合约或违约一方造成守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约，守约一方不得不提前终止本合约，违约一方等于自动放弃合约期间所有相关权利。

八、合同的解除：

1、甲方若违反本合约第三款项中的任何一项相关规定，乙方随时有权书面提请终止本合约，在甲方没有正当合理理由的前提下终止本合约，而不按违约处罚。

2、乙方若违反本合约第四款项中的任何一项相关规定，甲方随时有权书面提请终止本合约，在乙方没有正当合理理由的前提下，终止本合约，而不按违约处罚。

3、如乙方因为疾病或伤残、毁容、失声等，无法继续进行演艺事业的，甲方随时有权书面提请终止本合约，而不按违约处罚。

4、经乙方同意，甲方可将乙方转签给其他唱片公司，所得转让费用，由甲方所得。

5、在甲乙双方共同自愿无条件解除本合约的条件下，本合约方可提前解除。

九、保密条款：

1、合约期内，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不经另外一方同意，均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进行披露；甲乙双方由于合作从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机密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工作流程、商业计划、系统设计、技术等，双方均需为对方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信息。

十、争议的解决：

如对履行合约有争议，双方本着友好的原则进行协商，如协商不成，可诉至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约，与本合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约到期后，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具有续约的优先权。

3、此合约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